

政府帶領設置職場教保設施 建置職場友善教保環境

(圖/文 學前教育組 石淑旻)



為落實蔡總統「0到6歲國家一起養」政策，行政院於110年1月核定修正「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（107年-113年）」，自110年8月起，透過「增名額、加補助、減負擔」等作法，實質減輕家庭育兒負擔。另為加速增加公共化量能，教育部提前於111年達成公共化增加3,000班的規劃目標，106年至111年合計達3,055班，111學年度全國公共化幼兒園累計可提供25.7萬個就學名額。

國教署說明，為落實行政院政策鼓勵各部會及所屬機關（構）與公營事業共襄盛舉，設置提供服務員工子女為主的公共化教保服務（含非營利幼兒園及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），由教育部建立對各部會的協處機制，以充分達成目標確立及各項進度掌控之協調。

110學年度已有8部會共設置11處31班員工子女教保設施，111學年度計14部會共設置106處292班開辦的員工子女教保設施，分別有內政部4處8班、文化部2處5班、交通部23處56班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3處7班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處2班、法務部6處11班、科技部3處22班、財政部15處42班、國防部19處51班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4處10班、勞動部2處4班、經濟部18處55班、衛生福利部3處11班及教育部3處8班；累計共計117處323班。

國教署表示，員工子女教保設施雖以員工子女為第一優先招收對象，如招生員工子女

後有餘額者，將對外招收需要協助幼兒及一般幼兒。在收費部分，每月向家長收費為第 1 胎 2,000 元，第 2 胎 1,000 元，第 3 胎免繳費用。低收、中低收入戶幼兒也免繳費用。期望透過職場友善育兒環境來減輕同仁的負擔，也提供一般民眾更多育兒環境的選擇。